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1-B777-01

修正案号: 39-3124

- 一. 标题: 更换发动机灭火控制组件
- 二. 适用范围: 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型号的B777。
- 三. 参考文件:

FAA AD2000-23-28 修正案 39-12001, 颁发日期 2001 年 1 月 2 日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7-B777-04, 39-1942

为了防止损坏发动机灭火关断电门(EFSS)电磁线圈和超控机构(OVERRIDE MECHANISM),使EFSS失效,导致在发动机着火时,机组不能释放灭火瓶,除非事先已完成,必须完成下列工作:

重申CAD1997-B777-04修正案39-1942的要求:

发动机灭火关断电门(EFSS)的重复测试:

- 1、对所有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1997年6月2号(CAD1997-B777-04的生效日期)后14天内。根据波音紧急服务通告777-26A0012,对左右发动机EFSS进行测试,确定超控机构和电门手柄工作正常。
- (1)如果EFSS的超控机构和电门手柄工作正常,在下次飞行前,根据紧急服务通告,完成本指令1、(1)A、或B、中相应的要求:

A、对列在上述紧急服务通告上第一组的飞机,在备用电源管

理面板上的P310面板的跳开关C26612上安装一卡圈。安装完成后,下 次飞行前,在两台发动机和APU的EFSS附近挂牌,告知机组必须先推超 控机构才能拉起灭火电门。

- B、对列在上述紧急服务通告上第二组的飞机,确认已在备用 电源管理面板上的P310面板的跳开关C26612上安装一卡圈。如果未安 装,下次飞行前,在上述跳开关上安装卡圈。
- (2) 如果EFSS的超控机构和电门手柄工作不正常,在下次飞行 前,按照紧急服务通告,用新的或可用的EFSS更换。
- 2、对所有飞机:今后,以不超过500飞行小时的间隔,重复本指 令1段所要求的工作。

本指令要求的新措施:

最终措施:

- 3、对所有飞机: 在本指令生效后2年内, 按照1997年10月23日波 音颁发的紧急服务通告777-26A0009, 完成本指令第3、(1) 或3、(2) 中所述的措施。
- (1) 确认飞机没装件号为233W6201-1的发动机灭火控制组件, 并且飞机构型与紧急服务通告所述相同。若飞机符合该段的要求,不 需进行该指令要求的进一步的工作。
- (2) 如果飞机不符合本指令3、(1) 所述的要求,按照紧急服 务通告,用发动机灭火控制组件P/N 233W6201-5换下P/N 233W6201-1; 接通P310面板上的C26612跳开关,并拆下驾驶舱内的标牌。完成该段 落的工作,可结束本指令第2段所要求的重复测试。

备件:

4、在本指令生效之日起,任何人不允许将发动机灭火控制组件P/N 233W6201-1或发动机灭火电门P/N S231W263-1或-2装上飞机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确保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 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1年2月8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1年2月3日

七. 联系人: 祝海鹰 民航中南管理局适航处 020-86122536